

六安市水利局2025年项目绩效自评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备注
1	2025年苏大堰片区排涝能力提升工程前期独立费用	
2	重点水利工程建设资金	
3	省级重点水利工程建设资金第二批（淠河防洪治理工程）	
4	淠河总干渠东部新城段水利综合治理工程PPP项目回购款	
5	2025年第八批专项债-淠河总干渠东部新城水利收尾工程	
6	2025中央基建投资-淠河防洪治理工程	
7	淠河总干渠东部新城段水利收尾工程2025	
8	城东湖蓄洪区防洪治理工程可研-初设阶段勘测设计（含开工前专题编制）项目	
9	淠史杭水利文化展示中心项目	
10	专项业务费（2025全国农村水利水电年工作会议服务保障）	
11	淮河流域重要行蓄洪区建设工程	
12	2025年中央水利救灾资金（淠河城区段排涝泵站应急处置工程）	
13	2025年第八批专项债-淠河总干渠东部新城段水利综合治理项目	
14	保障运转类-河长制工作经费	
15	保障运转类-水旱灾害防御经费	
16	淠河总干渠(九里沟-青龙堰)东部新城段水利综合治理工程PPP项目	
17	水利工程建设资金	
18	省级以上蓄滞洪区管理	
19	水土保持预防保护和监督管理	
20	水资源管理	
21	保障运转类-市城区防洪工程管理经费	
22	水资源节水补助	
23	水资源规划管理	
24	淠河防洪治理工程（省级资金）	
25	史河防洪治理工程（省级资金）	
26	淮河流域重要行蓄洪区建设工程省级投资	
27	发展建设类-市级水利发展资金	
28	苏大堰片区排涝能力提升工程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苏大堰片区排涝能力提升工程前期独立费用							
主管部门		067-六安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067001-六安市水利局			
项目期限		1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8.10	58.10	50.44	10	86.81%	8.68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58.10	58.10	50.44	—			
		专项债券资金	0.00	0.00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取得苏大堰片区排涝能力提升工程水土保持、林地、土地等批复，项目招标限价编制完成，完成供电工作。				苏大堰片区排涝能力提升工程水土保持、林地、土地等均已取得批复，项目招标限价编制已完成，用电高可靠性保障费已缴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完成苏大堰片区排涝能力提升工程水土补偿费等费用支出		=1项	1	20	20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是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31日前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总额		≤58.1万元	58.1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0	
		社会效益	是否有利于加快推进苏大堰项目实施，提升城区排涝能力		是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生态效益						0	
		可持续影响	对单位履职、促进苏大堰项目金蛇的影响或提升程度		显著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8.68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重点水利工程建设资金							
主管部门		067-六安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067001-六安市水利局			
项目期限		1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85.00	685.00	685.00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685.00	685.00	685.00	—			
		专项债券资金	0.00	0.00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沿淮洼地治理六安段工程部分勘测设计工作，完成项目防洪影响评价、林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全部合同内容，开展日常建设管理工作。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沿淮洼地治理六安段工程部分勘测设计工作、项目防洪影响评价、林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全部合同内容、日常建设管理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勘测设计费等费用支付		=1项	1	20	20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达成预期指标	10	6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31日前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总额		≤685万	685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0	
		社会效益	是否有利于加快推进洼地项目实施，提升项目区排涝能力		有效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5	6	
		生态效益						0	
		可持续影响	促进洼地项目已完工程安全运行比例		≥90%	90	15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82.0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淠河总干渠东部新城段水利综合治理工程PPP项目回购款						
主管部门			067-六安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067001-六安市水利局			
项目期限			1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930.00	15930.00	15930.00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5930.00	15930.00	15930.00	—		
			专项债券资金	0.00	0.00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市中级人民法院（2025）皖15民初30号《民事判决书》，2025年底前应支付回购费用15537.539381万元。					根据市中级人民法院（2025）皖15民初30号《民事判决书》，已于2025年12月支付回购费用15537.539381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按判决结果支付回购费用数量		=1笔	1	15	15	
		质量指标	该笔欠款630台账支付手续完备度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25年底前欠款支付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支付回购费用总额		≤15537.54	15537.54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该项目无经济效益		该项目无经济效益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社会效益	是否有效化解该笔欠款，保障社会稳定		是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	该项目无生态效益		该项目无生态效益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可持续影响	被拖欠企业是否不再上诉		是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拖欠企业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第三批专项债-淠河总干渠东部新城水利收尾工程						
主管部门			067-六安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067001-六安市水利局			
项目期限			1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00.00	1600.00	1600.00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600.00	1600.00	1600.00	—		
			专项债券资金	0.00	0.00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结算审计价款支付工程费用。					按结算审计价款支付了工程费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新建桥梁		≥2座	2	10	10	
			完成项目数量		≥1个	1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工程事故发生率		=0%	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完工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支付已完工程费用		≤1600万元	1600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流域2025年发生洪涝灾害次数		≤1次	0	10	10	
		社会效益	提高流域防洪排涝能力		有效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						0	
		可持续影响	已完工工程正常运行比例		≥9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中央基建投资-淠河防洪治理工程						
主管部门			067-六安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067001-六安市水利局			
项目期限			1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443.57	10443.57	10443.57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0443.57	10443.57	10443.57	—		
			专项债券资金	0.00	0.00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淠河防洪治理工程实施后，东淠河霍山县城段防洪标准达到50年一遇，佛子岭水库坝下至霍山县城段基本达到20年一遇；淠河干流霍邱县民生圩段堤防防洪标准达到20年一遇，，对于改善当地生产生活条件，保障地区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霍山县黑石渡橡胶坝主体工程已完工，高桥湾、移洋湾护坡已完工。霍邱县民生圩防渗处理工程已完工。金寨县、金安区和裕安区护坡护岸工程全面开工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治理河道长度		≥25km	26.04	10	10	
			开工橡胶坝工程		≥1座	1	10	10	
		质量指标	建设标准符合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开工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超概算工程比例		≤10%	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0	
		社会效益	工程区域内防洪条件		有效改善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生态效益						0	
		可持续影响	已完工工程正常运行比例		≥9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内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漯河总干渠东部新城段水利收尾工程2025							
主管部门		067-六安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067001-六安市水利局			
项目期限		1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2.12	302.12	302.12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302.12	302.12	302.12	—			
		专项债券资金	0.00	0.00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完成漯河总干渠东部新城段水利收尾工程勘测设计费、跟踪审计费、监理费2、防洪影响评价报告编制费、水保方案编制及监测费、水保设施验收报告编制费、工程款支付。				通过项目实施，完成漯河总干渠东部新城段水利收尾工程勘测设计费、跟踪审计费、监理费、防洪影响评价报告编制费、水保方案编制及监测费、水保设施验收报告编制费、工程款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支付柱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已完工程投资额		=100%	100	10	10	
			支付项目设计费、监理费等独立费用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已建工程是否存在质量问题		否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时效指标	当年投资完成比例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工程项目造价		不超过初设批复概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单价是否控制在批复概算单价内		是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新增灌溉能力		不低于工程项目初步设计目标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提高防洪标准		不低于工程项目初步设计目标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社会效益	保护人口数量		不低于工程项目初步设计目标	达成预期指标	5	5	
			保护耕地面积		不低于工程项目初步设计目标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生态效益						0	

		可持续影响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是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东湖蓄洪区防洪治理工程可研-初设阶段勘测设计（含开工前专题编制）项目							
主管部门		067-六安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067001-六安市水利局			
项目期限		1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100.00	100.00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00.00	100.00	100.00	—			
		专项债券资金	0.00	0.00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完成城东湖蓄洪区防洪治理工程可研报告编制。				城东湖蓄洪区防洪治理工程可研报告已完成编制。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完成城东湖蓄洪区防洪治理工程可研报告编制		=1份	1	20	20	
		质量指标	城东湖蓄洪区防洪治理工程可研报告通过审查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年底前完成城东湖蓄洪区防洪治理工程可研报告编制		是	达成预期 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城东湖蓄洪区防洪治理工程可研-初设阶段勘测设计（含开工前专题编制）项目年度支付		≤100万元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0	
		社会效益	城东湖蓄洪区防洪治理工程可研报告是否满足规划要求		是	达成预期 指标	15	15	
		生态效益						0	
		可持续影响	城东湖蓄洪区防洪治理工程可研报告是否有利于工程实施		是	达成预期 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使用者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淠史杭水利文化展示中心项目							
主管部门		067-六安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067001-六安市水利局			
项目期限		1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	150.00	150.00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50.00	150.00	150.00	—			
		专项债券资金	0.00	0.00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开展淠史杭水利文化展示中心项目周边环境的海绵城市改造。				已完成，已完成淠史杭水利文化展示中心项目周边环境的海绵城市改造施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支持淠史杭水利文化展示中心项目		=1项	1	15	15	
		质量指标	已建工程质量是否验收合格		是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时效指标	开展周边绿地海绵城市改造		2025年12月底前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淠史杭水利文化展示项目周边环境海绵城市改造概算控制在批复金额内		不超过概算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0	
		社会效益	提升城市品质与城市整体形象		有效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生态效益	促进雨水资源的利用		得到有效利用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	提升水资源管理效能，改善生态环境		持续改善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专项业务费（2025全国农村水利水电年工作会议服务保障）						
主管部门			067-六安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067001-六安市水利局			
项目期限			1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97	10.97	10.97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0.97	10.97	10.97	—		
			专项债券资金	0.00	0.00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5年全国农村水利水电工作会议在六安召开，本项目主要为参会领导和人员提供车辆、考察等会务服务，通过制作宣传展板、向参会人员发放宣传材料等方式宣传推介全省和六安工作经验，助推灌区现代化“两重”等项目争取。					2025年2月18日—19日，全国农村水利水电工作会议在六安顺利召开，水利部副部长朱成清出席。本项目主要为会务服务保障，顺利完成了参观考察等后勤保障，并在会议期间通过发放宣传材料、制作宣传展板等方面全面展示全省和六安市农村水利水电事业取得的成效。会后水利部专门向市委市政府、市水利局发出感谢信，对我市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参会人数		=120人	120	10	10	
		质量指标	上级机关认可会议效果		水利部给予肯定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参会代表给予认可会议效果		给予正面评价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后2个月内支付率		≥95%	100	10	10
		成本指标	会议费用控制		≤20万元	10.97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0	
		社会效益	提高农村供水保障水平		显著提升霍山三水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						0	
		可持续影响	争取农村水利项目数量		≤2个	2	20	2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会代表满意度		≥85%	98	5	5	
			上级主管单位满意度		≤100%	100	5	5	
总分						100	100.0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淮河流域重要行蓄洪区建设工程						
主管部门			067-六安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067001-六安市水利局			
项目期限			5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692.78	27692.78	27692.78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5597.18	5597.18	5597.18	—		
			专项债券资金	0.00	0.00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22095.60	22095.60	22095.6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淮河流域重要行蓄洪区建设工程年度工作任务。					完成淮河流域重要行蓄洪区建设工程年度工作任务，并通过合同工程验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完成淮河流域重要行蓄洪区建设工程项目		=1项	1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合格	达成预期指标	15	10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时间		按时完成	达成预期指标	15	10	
		成本指标	工程成本		≤ 39319.32	390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0	
		社会效益	工程社会效益		良好	达成预期指标	15	12	
		生态效益						0	
		可持续影响	绿色可持续发展		实现	达成预期指标	15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82.0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中央水利救灾资金（淝河城区段排涝泵站应急处置工程）							
主管部门			067-六安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067001-六安市水利局			
项目期限			1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100.00	97.93	10	97.93%	9.79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00.00	100.00	97.93	—			
			专项债券资金	0.00	0.00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排除城区排涝泵站安全隐患，确保工程安全运行。					及时排除了泵站安全隐患，保障了工程安全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涵闸泵站水毁修复数量		=3处	3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施工设计标准		符合规范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工程施工监理		符合规范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工程施工验收		通过验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到省级6个月内预算执行率		≥80%	8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在批复概算内且测算合理		≤100万元	97.93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及时修复水毁工作设施，减轻洪涝灾害损失		是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	保障居民社会生活平稳		发生工程设计标准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	促进地区生态和谐发展		已修复工程生态功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可持续影响	为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安全保障		已修复工程良性运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主管单位满意度		≥85%	85	5	5		
			服务群众满意度		≥85%	85	5	5		
总分						100	99.79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第三批专项债-淠河总干渠东部新城段水利综合治理项目							
主管部门		067-六安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067001-六安市水利局			
项目期限		1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855.44	4855.44	4855.44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4855.44	4855.44	4855.44	—			
		专项债券资金	0.00	0.00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淠河总干渠东部新城段水利综合治理项目，保障区域内防洪度汛安全、行洪顺利、交通顺畅，消除安全隐患。				通过实施淠河总干渠东部新城段水利综合治理项目，保障区域内防洪度汛安全、行洪顺利、交通顺畅，消除安全隐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新建渠下涵		≥3个	3	10	10	
			新建桥梁		≥1个	1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工程事故发生率		=0%	0	10	10	
		时效指标	2025年支付率		≥90%	90	5	5	
		成本指标	支付已完工程费用		≤12178.76	12178.76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流域近两年发生洪涝灾害次数		≤1次	0	10	10	
		社会效益	提高流域防洪排涝能力		有效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						0	
		可持续影响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是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85%	9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保障运转类-河长制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067-六安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067001-六安市水利局			
项目期限		3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3.10	63.10	58.48	10	92.67%	9.27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63.10	63.10	58.48	—			
		专项债券资金	0.00	0.00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推深做实河湖长制工作，加大河湖管护力度，完成本年度工作任务：落实河湖突出问题暗访巡查、市级河湖长公示牌维护及信息更新更换等。				紧扣年度工作预期目标，按频次完成河湖暗访巡查及突出问题排查工作，高标准完成公示牌管护更新，确保公示牌版面完好、信息准确无误。年度各项考核任务全部如期高质量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市级湖泊第三轮“一湖一策”实施方案编制		=2座	2	5	5	
			河湖长制暗访次数		=2次	2	5	5	
			河湖长公示牌维护及信息更新数量		≤62块	62	5	5	
		质量指标	河湖长制省级考核		通过省河长办年度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省河长办、市委市政府等安排任务		2025年12月20日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	河湖长制暗访巡查及水质监测费用		≤20万元	19.8	5	5	
			河湖长公示牌维修养护及信息更新更换费用		≤3.1万元	2.675	5	5	
			河湖突出问题警示片拍摄制作费用		≤10万元	8	5	5	
			市级湖泊新一轮“一河一策”实施方案编制费用		≤30万元	28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0	
		社会效益	提高河湖长制工作知晓度		群众知晓率90%	达成预期指标	10	0	
		生态效益	及时发现并整治市级河湖“四乱”问题		省河长办暗访交办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	河湖面貌持续改善	国考水质断面优良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河湖长制工作满意度	≥90%	94.78	10	5	
总分						100	84.0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保障运转类-水旱灾害防御经费						
主管部门			067-六安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067001-六安市水利局		
项目期限			3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29.88	10	99.59%	9.96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30.00	30.00	29.88	—		
			专项债券资金	0.00	0.00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购买水旱灾害防御物资和论证杭埠河、汲河特征水位，提升防灾减灾能力。2. 做好防汛仓库管理，保障物资能正常使用，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和水平的长效机制。					1. 完成杭埠河杭埠站、丰乐河思古潭站、汲河固镇站等5处站点特征水位论证；2. 购置土工布、花雨布、救生衣等防汛物资；3. 完成张小园防汛仓库的设备养护、物资翻晒等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水旱灾害防御物资采购种类		≥2类	7	5	5	
			张小园防汛仓库物资翻晒次数		≥2次	2	5	5	
			辖区内主要河流（杭埠河、汲河）特征水位论证或预案编制		=1次	1	5	5	
		质量指标	物资翻晒及时性		=100%	100	5	5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水位论证程序合规性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水位论证报告出具时间		3个月内	达成预期 指标	5	5	
			水旱灾害防御物资采购实施时间		3个月内	达成预期 指标	5	5	
		成本指标	张小园防汛仓库物业管理经费		≤14万元	13.88	5	5	
			杭埠河、汲河特征水位论证费用		≤8万元	7.8	5	5	
		经济效益						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提升抵御水旱灾害的综合防范能力	提升显著	达成预期 指标	15	15	
		生态效益					0	
		可持续影响	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和水平的长效机制	有效提升	达成预期 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9.96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淠河总干渠（九里沟-青龙堰）东部新城段水利综合治理工程PPP项目							
主管部门			067-六安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067001-六安市水利局			
项目期限			2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350.00	12350.00	58.68	10	0.48%	0.05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2350.00	12350.00	58.68	—			
			专项债券资金	0.00	0.00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完成淠河总干渠（九里沟—青龙堰）东部新城段水利综合治理工程PPP项目终止合同、结算及支付事宜。					通过项目实施，完成淠河总干渠（九里沟—青龙堰）东部新城段水利综合治理工程PPP项目终止合同、结算及支付事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建成渠下涵		≥3座	3	5	4		
			建成气盾坝		≥2座	2	5	3		
		质量指标	已完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工程变更率		≤10%	0	10	10		
		时效指标	淠河总干渠PPP项目档案专项验收		2024年10月底前	达成预期指标	5	2		
			淠河总干渠东部新城段收尾工程竣工时间		2025年9月底前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淠河总干渠东部新城段收尾工程形成交付资产		≤5941.14万元	5351.08	5	3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0			
		社会效益	提高区域范围内的防洪标准		有效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5	3		
			提高流域防洪排涝能力		有效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5	3		
		生态效益	保护水环境		得到改善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	保护人民群众的供水安全和生命财产安全		有效持续保护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0.05	78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水利工程建设资金						
主管部门			067-六安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067001-六安市水利局			
项目期限			3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00.00	9000.00	735.19	10	8.17%	0.82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9000.00	9000.00	735.19	—		
			专项债券资金	0.00	0.00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开展在建水利工程杭埠河治理工程建设。保障建设质量和效益，有效控制投资概算，做到年度投资计划执行良好，推动2025年完工项目初步发挥效益。					2025年项目已完成工程建设，项目已初步发挥效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在建水利工程项目数量		=1项	1	12.5	12.5	
		质量指标	年度工程质量合格率		≥90%	90	12.5	12.5	
		时效指标	杭埠河治理工程项目工程进度		全部完工	达成预期指标	12.5	12.5	
		成本指标	杭埠河治理工程成本控制在概算批复费用以内的工程比例		≥80%	80	12.5	12.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杭埠河治理工程基本实现年度经济效益目标的项目比例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	杭埠河治理工程基本实现年度社会效益目标的项目比例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	杭埠河治理工程生态环境影响控制及生态效益发挥基本符合要求的比例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0.82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以上蓄滞洪区管理							
主管部门		067-六安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067001-六安市水利局			
项目期限		1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29.60	10	98.67%	9.87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30.00	30.00	29.60	—			
		专项债券资金	0.00	0.00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共30万元，主要用于完成2025年度省级以上蓄滞洪区管理工作。				完成2025年度城东湖、城西湖、姜唐湖等3处省级以上蓄滞洪区管理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省级以上管理行蓄洪区数量		=3个	3	10	10	
		质量指标	已建工程是否存在质量问题		否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截至2026年6月底，完工项目初步验收率		=100%	100	5	5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截至2025年底，投资完成比例		≥80%	80	5	5	
			截至2026年6月底，投资完成比例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30万元	29.6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保障防洪安全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	提升防洪能力		实现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						0	
		可持续影响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是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工程是否达到设计使用年限		是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满意度指 标(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9.87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水土保持预防保护和监督管理						
主管部门			067-六安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067001-六安市水利局			
项目期限			1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30.00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30.00	30.00	30.00	—		
			专项债券资金	0.00	0.00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共30万元，主要用于完成2025年度水土保持预防保护和监督管理。					完成2025年度水土保持预防保护和监督管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完成水土保持预防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1项	1	20	2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截至2025年底，资金使用比例		≥8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30万元	3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0	
		社会效益	提升水土保持知晓率		是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生态效益						0	
		可持续影响	是否有效预防和减轻水土流失		是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水资源管理						
主管部门			067-六安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067001-六安市水利局			
项目期限			1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6.00	446.00	422.77	10	94.79%	9.48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446.00	446.00	422.77	—		
			专项债券资金	0.00	0.00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主要用于完成2025年度水资源管理工作。					1、完成了取用水监测点建设55个；2、完成了饮用水水源地安全保障达标评估5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取用水监测点建设项目		=55个	55	10	10	
			饮用水水源地安全保障达标评估项目		=5个	5	5	5	
		质量指标	截至2026年6月底，完工项目初步验收率		=100%	100	5	5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已建工程是否存在质量问题		否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时效指标	截至2025年底，投资完成比例		≥80%	94.79	5	5	
			至2026年6月底，投资完成比例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732万元	422.77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0	
		社会效益	年新增节水能力提高		实现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						0	
		可持续影响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是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响	工程是否达到设计使用年限	是	达成预期 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 标(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9.48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保障运转类-市城区防洪工程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067-六安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067001-六安市水利局			
项目期限		3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3.87	103.87	103.19	10	99.35%	9.93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03.87	103.87	103.19	—			
		专项债券资金	0.00	0.00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开展年度城区4座排涝站、沿河21座涵闸、汪冲水库及水利文化公园的日常管理工作，确保工程正常运行，同时做好河道湖泊水域岸线管理等工作。				城区4座排涝站、沿河21座涵闸、汪冲水库及水利文化公园的全年正常运行，汛期排涝站涵闸及时排水，确保防洪排涝安全；全年按照市水利局要求，做好河道湖泊水域岸线管理等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排涝站及涵闸物业服务		=1年	1	5	3	
			排涝站供电线路维护		=1年	1	5	3	
			排涝站电气设备预防性试验		=1次	1	5	5	
		质量指标	维修养护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31日前	达成预期 指标	5	3	
			物业费按时支付率		≥90%	100	5	5	
		成本指标	排涝站及涵闸物业费		≤65.8万 元/年	65.8	5	5	
			排涝站供电线路维护费		≤8万元/ 年	7.65	5	5	
			排涝站电气设备预防性试验费用		≤4万元	3.85	5	3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0	0	
		社会效益	直管工程管理养护率		=100%	100	15	10	
		生态效益					0	0	

		可持续影响	工程良性运行率	=100%	100	15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9.93	82.0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水资源节水补助							
主管部门			067-六安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067001-六安市水利局			
项目期限			1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41	12.41	12.41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专项债券资金	0.00	0.00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12.41	12.41	12.41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2025年项目尾款支付工作。					完成2025年项目尾款支付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尾款支付工作		≥1项	1	10	10		
		质量指标	保障项目尾款支付工作质量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完成项目尾款支付工作时间		2025年12月底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成本指标	完成项目尾款支付工作成本		≤12.41万元	12.41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0		
		社会效益	提升基层对开展涉河湖建设项目立项审查意识，减少河湖“四乱”问题发生，改善河湖		效果显著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生态效益						0		
		可持续影响	持续推进涉河建设项目审批更加规范，减少河湖“四乱”问题发生。		效果显著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4.78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水资源规划管理							
主管部门			067-六安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067001-六安市水利局			
项目期限			1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38	16.38	16.17	10	98.72%	9.87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专项债券资金	0.00	0.00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16.38	16.38	16.17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2025年项目尾款支付工作。					完成2024年六安市节水中长期规划（2025-2030年）项目尾款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支付节水中长期规划尾款		=1项	1	10	10		
		质量指标	完成对节水中长期规划尾款支付工作		完成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支付节水中长期规划尾款时间		2025年12月前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完成尾款支付工作成本		≤16.38万元	16.17	20	2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0		
		社会效益	保障节水中长期规划尾款顺利支付		完成	达成预期指标	20	20		
		生态效益						0		
		可持续影响	促进水生态文明建设		实现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收益群众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9.87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淠河防洪治理工程（省级资金）							
主管部门		067-六安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067001-六安市水利局			
项目期限		1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0.00	160.00	160.00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专项债券资金	0.00	0.00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160.00	160.00	16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淠河防洪治理工程霍山段，使得东淠河霍山县城段防洪标准达到50年一遇，佛子岭水库坝下至霍山县城段基本达到20年一遇。				霍山县黑石渡橡胶坝主体工程已完工，高桥湾、移洋湾护坡已完工。霍邱县民生圩防渗处理工程已完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支持项目数量		=1项	1	10	10	
		质量指标	年度工程质量合格率		≥9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年度建设任务量完成率		≥8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概算控制基本符合要求的项目比例		≥8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基本实现年度经济效益目标的项目比例		≥80%	100	10	10	
		社会效益	基本实现年度社会效益目标的项目比例		≥80%	100	10	10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影响控制及生态效益发挥基本符合要求的比例		≥8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基本满意的比例		≥80%	95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史河防洪治理工程（省级资金）							
主管部门			067-六安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067001-六安市水利局			
项目期限			1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6.75	276.75	276.75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专项债券资金	0.00	0.00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276.75	276.75	276.75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史河安徽段防洪治理工程，使得史河梅山水库下游干流总体防洪标准达到20年一遇，其中金寨新城区、叶集城区段满足50年一遇防洪标准，梅山老城区段部分满足50年一遇防洪标准。					项目已完工，正在进行竣工验收准备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支持项目数量		=1项	1	10	10		
		质量指标	年度工程质量合格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年度建设任务量完成率		≥80%	100	20	20		
		成本指标	概算控制基本符合要求的项目比例		≥8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基本实现年度经济效益目标的项目比例		≥80%	100	10	10		
		社会效益	基本实现年度社会效益目标的项目比例		≥80%	100	10	10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影响控制及生态效益发挥基本符合要求的比例		≥8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受益群众基本满意的比例		≥80%	95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淮河流域重要行蓄洪区建设工程省级投资							
主管部门		067-六安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067001-六安市水利局			
项目期限		1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873.69	10873.69	10873.69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专项债券资金	0.00	0.00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10873.69	10873.69	10873.69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共10875万元，主要用于淮河流域重要行蓄洪区建设工程六安市实施段建设。年度投资计划执行良好，保障建设质量和效益，有效控制投资预算，2023年完工项目可初步发挥效益。				年度完成10873.69万元，投资计划执行良好，保障建设质量和效益，有效控制投资预算，项目已全部按照批复建设完成并初步发挥效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支持项目数量		=1项	1	10	10	
		质量指标	年度工程质量合格率		≥9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年度建设任务量完成率		≥9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概算控制基本符合要求的项目比例		≥8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基本实现年度经济效益目标的项目比例		≥80%	90	10	10	
		社会效益	基本实现年度社会效益目标的项目比例		≥80%	90	10	10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影响控制及生态效益发挥基本符合要求的比例		≥80%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基本满意的比例		≥80%	95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发展建设类-市级水利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		067-六安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067001-六安市水利局			
项目期限		3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2.59	282.59	243.16	10	86.05%	8.6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282.59	282.59	243.16	—			
		专项债券资金	0.00	0.00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1、完成2025年淠河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项目；2、做好全市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预防监督和水土流失治理工作，有效控制和减轻自然流失和生产建设过程造成的人为水土流失；3、提高农田灌溉水利用水平，提升农业用水效率；4、实现六安市小水电生态流量常态化监管。				编制六安市2025年度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成果报告，较2024年相比，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由0.5448提升至0.5531。完成全市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预防监督和水土流失治理工作，有效控制和减轻自然流失和生产建设过程造成的人为水土流失。完成了2025年淠河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小水电生态流量监管云主机平台租赁数量		=1个	1	5	5	
			完成水土保持公报编制		=1项	1	5	5	
			编制《六安市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成果报告》		=1份	1	5	5	
			完成2025年淠河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项目		=1项	1	5	5	
		质量指标	采购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完成全市水利水电工程初中职称评审工作		2025年12月31号前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	编制《六安市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成果报告》成本		≤9万元	8.8	5	5	
			水土保持方案评审		≤27万元	27	5	5	
			2025年淠河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项目成本		≤9万元	8.8	10	10	
		经济效益						0	
		规范农村供水工程运行管理，提高农村供水保障能力		有效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加强六安市水利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	实现	达成预期 指标	5	5	
		生态效益	年新增节水能力，较往年提高	有效提高	达成预期 指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	已建工程稳定良性运行	持续稳定	达成预期 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98.6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苏大堰片区排涝能力提升工程						
主管部门			067-六安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067001-六安市水利局			
项目期限			1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13.77	2613.77	2613.77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2613.77	2613.77	2613.77	—		
			专项债券资金	0.00	0.00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开展苏大堰片区排涝能力提升工程年度建设任务。					苏大堰片区排涝能力提升工程于2025年11月20日正式开工，年度建设任务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开展苏大堰片区排涝能力提升工程年度建设任务		1项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质量指标	苏大堰片区排涝能力提升工程年度实施工程是否存在质量问题		否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苏大堰片区排涝能力提升工程年度实施工程验收是否合格		全部合格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年底前完成苏大堰片区排涝能力提升工程年度建设任务		2025年12月底前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苏大堰片区排涝能力提升工程实际投资不超过批复概算投资		不超过批复概算投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苏大堰片区排涝能力提升工程建设内容是否达到工程设计或有关规范标准		是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	提高苏大堰区域排涝标准		有效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提高苏大堰区域排涝能力		有效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生态效益	保护苏大堰片区水环境		得到改善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可持续影响	保护苏大堰片区人民群众的排涝安全		有效持续保护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